

证券代码：430607

证券简称：大树智能

主办券商：华泰证券

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大树智能科技中心”项目取得南京市规划局 桩基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近日，公司管理层听取了基建部门就“大树智能科技中心”工程建设事项所作的专门汇报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“大树智能科技中心”自立项以来，经过了一年多时间的项目推进，目前已经先后完成了包括：节能评估报告及审批意见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审批意见，土地证，用地规划许可证，规划设计要点及红线图，总平面图及方案审定意见，地铁部门书面意见、人防部门行政许可决定书，地质勘探报告及审查合格证等前期相关手续。项目委托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，目前已完成并通过初步设计审查，现正在积极推进施工图审查工作。本项目于2015年12月17日取得南京市规划局出具的《桩基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编号为建字第320100201510868号），预计2016年4月份项目正式动工。

大树智能科技中心项目占地面积7433平方米，按照规划设计要点要求，核定地上建筑面积29730.32平方米，其中配套商业建筑面积5945.66平方米；地下建筑面积19276.77平方米。总建筑面积

49007.09 平方米。地上建筑为 15 层，其中配套商业为 4 层，总建筑高度为 60 米。

大树智能科技中心项目已被江宁开发区列入重点产业项目。

二、本项目完工对公司的影响

本工程项目完工后，不仅可以解决公司缺少自有研发、生产场地问题，更有助于引进海内外高层次技术人才、技术团队，打造国内一流的、面向海内外的机器视觉检测技术创新创业平台，形成人才高地、技术高地和专业优势，增强大树智能的研发后劲，从而保证企业的技术与产品始终处于市场领先地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南京市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编号为建字第 320100201510868 号）

特此公告

